

疙瘩叶儿

□陈年喜



疙瘩叶儿，有些地方也叫黄叶菜，但它既不卷疙瘩，也不发黄，哪怕是到了深秋，一场场苦霜落下来，它依旧是一片一片绿着凋落在地上。

峡河这地方，能吃的野菜，就属疙瘩叶儿最早。三月初，漫山树叶子还没有长圆，晚点的青冈还在展芽，它就出来了，老远的，看到树上一架夺目的绿色，那就是它。疙瘩叶儿藤生，不过这藤，也不完全要攀附别人而生，顺着坡势、岩头也能开天辟——年头久了，可有拳头粗，能半立起来，像一顶努力支撑的帐篷。

三月一到，家家青黄不接，大人孩子背起篓，上山打菜。年轻力壮的爬上树，把藤砍下来，供下面的人采摘。不用担心，到了第二年，新的藤又攀上了树，比上一年更旺盛。摘菜的人，有的手快，有的手慢，手快的人摘满了家什后帮手慢的人摘，最后都能满载而归。如果叶儿足够多，每只篓都要用脚踏实，然后背起来飞快往回跑。因为回得慢了，踏实的叶儿会上烧，上烧的叶子无论怎么做，味道都差一大半。

好吃的野菜叶儿都有一个特征，那就是有一定的厚度，有肉感，但疙瘩叶儿没有，它薄，比所有的叶子都薄。因为薄，没有重量，如果篓口没压实，风一吹能飞一面坡。疙瘩叶儿的另一个特点是经络纤细，像织在叶子里的丝线，不存在似的，也因此，它的口感比任何野菜柔和得多。摘回来的疙瘩叶儿在开水锅里打一滚，就熟了，叶捞出来后，一锅绿水也有用，能当茶水，有一种特别的清香。焯过水的疙瘩叶儿通常是拌入盐、香油、蒜末、葱花，小茴香也可拌一点进去，如果有条件，再拌以核桃仁若干，但这个季节，保存着核桃的人家不多。疙瘩叶儿菜可配玉米粥，玉米粥很糯，疙瘩叶儿菜很软，绝配无二。

最好的，还是搭配面叶儿。面叶儿要擀得薄，要透不透，刀切出三角形，和面时加一点食用碱，增加柔滑度。滚水尖上撒下去，紧接着把生疙瘩叶儿撒一把，打一浪，面和疙瘩叶儿都熟了。白的面叶儿，绿的疙瘩叶儿，无章而有章地漂在淡绿的汤上，像绘上去的。

小时候，家里最常做的，是将疙瘩叶儿与玉

米糝同煮，因为玉米糝总是不够，疙瘩叶儿可充数。一半玉米糝，一半疙瘩叶儿，熬出来的粥特别黏，特别香，也特别绿，但不顶饥。我们从三月一顿一顿吃着疙瘩叶儿粥，熬到五月麦熟。

关于疙瘩叶儿，有两件事，我记忆特别深。生产队集体土地少，那时候年年春天都要修地，给自己修，也支援邻村修。有一年，村里规划在松树埭上修地。松树埭有些远，没有人烟，自然就没有地方做饭，所以家家户户要送饭。我还没有上学，弟弟还小，就由我给父母送饭。

奶奶有一只瓷罐儿，白底蓝花，有盖。上面的画是两个人在水边钓鱼，戴着斗笠。奶奶给它拴了麻绳，送饭用，再加一只碗，两双筷子。瓷罐儿很保温，我在路上不用赶，而有的人家，是一口缸子，没有盖，或者一只海碗，人到了，饭也凉了。每次的饭，不是疙瘩叶儿面，就是疙瘩叶儿糊粥，上面放一勺辣酱，红红的辣椒在饭菜上沉浮。

我喜欢走一阵，打开盖儿看一眼饭菜。因为一路晃荡，有时间疙瘩叶儿浮在上面，有时候面叶儿浮在上面，有时它们共同浮在上面，辣椒酱在它们上面洇开，像一朵开圆的花，有蕊有边。我最大的愿望是，饭送到父母手里时，面叶儿都浮在上面，这样就能证明奶奶对他们

的好也证明我的功劳，可结果常常不遂人愿。

虽然每次送饭前我已经吃过了饭，但打开盖儿，那股饭菜气味扑出来，在眼前缠绕，我便觉得又饿了。我想打开盖儿看，又不敢打开盖儿看，怕自己忍不住，偷嘴。有一个人，送饭到半路，实在太饿了，偷吃了一半，结果干活的人没力气，偷懒，最后被队长追问出了情况，把送饭的人批评了三场，那人羞愧不过。我不怕饿，但怕批评。

父母吃过了饭，去干活了，我把瓷罐儿拿到河边去洗。松树埭上有一股泉水，又干净又清凉，从埭上一直流到谷底，最后汇入了峡河。夏天鱼们扛不住热，纷纷汇聚到入河口处，那是一挂小瀑布催生的潭，结果被人轻劳而获。我先在罐里灌进少量的水，盖上盖儿拼命摇动，让水把每个角落都冲涮到。然后，把罐儿举起来，仰头把稠浓的水喝掉，这样，相当于肚里又添了半碗饭。有一回，父亲正好到水边洗手，看见了，抱起我，哭了一场。一个老男人的哭没有声音，只有泪水。我不知道他为什么哭。

疙瘩叶儿还有一种吃法，卧浆水菜。它和其他浆水菜的作法并无不同，区别是疙瘩叶儿的浆水特别好喝，能解暑，更能解馋。在外面干活的人累了，回到家，舀一碗疙瘩叶儿浆水一

口气喝下去，别提有多舒坦。如果再兑入米汤，能让人喝饱。

村里的毛毛怀孕七个月了，她对铁棍说，我想喝疙瘩叶儿浆水。铁棍说，行，你等着。

铁棍背起竹篓，上山去找疙瘩叶儿，从东山找到西山，终于找到了，好大一架疙瘩叶儿攀在一个岩头的大树上。

铁棍爬上了树，这是一棵青冈树，年龄很大了，一些树枝都死了，疙瘩藤儿攀在上面。他没有带刀，只好一枝枝折了，丢下去，然后再下树摘叶儿。

从树上可以看到很远，看到远处的山，远处的河，远处的人家，远处的公路和山路曲曲绕绕，拥抱又分开，远处的人在地里干活……树下面是一片野竹林，指头粗细，是扎扫帚的好材料，村里人年年来砍。但从这里就是看不到自个的村子和家，山在这里折了个弯，把村子遮住了。铁棍想，毛毛在干什么呢，是不是挺着肚子准备烧浆水？这时，他脚踏的一根树枝突然断了。

铁棍回到家，把疙瘩叶儿洗了，煮了，倒进了缸里。过三天后，浆水菜就能吃了，毛毛就能喝上浆水了。他感到腿脖子那儿更痛了，有个伤口一直在渗血。铁棍找了一块纱布，一疙瘩棉花，在盐水里煮了，把伤口捆扎起来。疼痛减轻了，肿胀的。他不知道，有一根竹荪顺着骨头扎进了腿里。

十几天后，铁棍找到了村医梁子，梁子用一把老虎钳子从他腿里拔出来一根五寸长的竹荪子，也拔出了一串脓血，但可能拔得太晚了，铁棍从此再也没有正常走过路。

两月后，毛毛生下了一个女儿，只有五斤重，轻飘得像一片树叶。铁棍说，就叫她青叶儿吧。

十八年后，青叶儿考上了大学，毕业后出了国，再也没有回来。回来也没有意思，毛毛和铁棍也走了，连村子也没有了声息。

我最后一次见到青叶儿，是她考上大学那年。已经是大姑娘了，但说话，走路，都没有什么声音，像一片青叶儿飘飘悠悠，那眉眼，像一本书里的一个人。

漫步在磨心谷

(外一首)

□徐加和

人到中年散步已成一种习惯
漫步在春暖花开的磨心谷
山鸟的鸣叫是尘世最美的音乐
一草一木皆是大自然的馈赠
溪水潺潺唤醒山谷的宁静
风依然是青春期的一种语言

磨心谷上空白云依旧自由散漫
踩着尘世的喧嚣漫步
像白发苍苍的老者
拄着拐杖漫无目的地行走
漫步在大鱼广场
我只想成为一尾自在的鱼

乘七十多米高的户外电梯直达徐福广场
海上千岛湖如画般舒展开来
仰望徐福塑像就是仰望历史的长河
时光如海水汤汤奔流不息
面朝大海我只想如山鸟唱一首歌
载一幅磨心谷美图带回家

磨心谷的每一瓣茶叶都是晨露的结晶
每一朵鲜花都散发着淡淡的清香
漫步在磨心谷我只想与你一起度过
销魂的春宵一刻

飘零的桃花瓣已铺就一床新婚的甜蜜

2.双合石壁

高悬山间 凌空而立
巨石浑然一体 宛如静默的巨人

山林苍翠 流水叮咚
壁上石纹似千年风雨洗礼留下的印记

日出东方 石壁似金
烟云涌起 仿佛一幅令人心醉的山水画卷

夕阳西下 石壁苍黑
风铃声远去 留下一个石头打造的渔村

人在壁下 感受大自然的威严
仿佛站在历史的潮流前 迎接尘世的雕刻

河山沉淀 历史洗礼
石壁承载了岁月留下的痕迹和积淀的力量

在双合石壁前驻足
感受一份生命的厚重和砥砺

风雨路上的坚守

□木兰花

雨，无止境地绵延着，仿佛要将这城市的尘埃都洗净。我望着这滂沱的大雨，心中不禁涌起一丝无奈的情绪。

公交站台上，人们陆续躲进这狭小的避风港，有一位老人，让我目光久久停留。老人静静地坐在长椅上，她的白发在雨水的洗礼下紧贴着苍老的额头，显得有些凌乱。她瘦弱的身躯裹在朴素的衣物中，仿佛与这城市的繁华格格不入。一双单薄的鞋子，走过了多少泥泞和坎坷，如今已被雨水无情地浸透，紧紧贴在她疲惫的脚上。两只小箩筐静静地陪伴在她身旁，里面装着一些折叠的蛇皮袋和一小半卖剩下的蔬菜。她手中紧握着一根扁担，似乎是她这半生的依靠。

班车终于来了，人们纷纷起身，争抢着上车。老人却显得有些手忙脚乱，她来不及打伞，赶忙拾掇起这些大物件，一手扶着把手，出示着老年卡，一手拎着箩筐，小心翼翼地挪上了车。

人们一落座，车厢里一位女高音招呼着老人：“她婶婶，快来这里坐。今天又是风，又是雨的，你怎么也去城里卖菜了呢？”

老人笑了笑，略显沙哑地回应着：“是

呀，家里的蔬菜都收上来了，不卖也不行呀。”她的声音里充满了无奈，却也透露出一种坚韧。老人开始拉起了家常，说着今天的暴雨，说着自家老头的倔强，说着菜园里长势喜人的蔬菜，说着城里的光景。她的脸上洋溢着满足的笑容，仿佛这一切辛苦都是值得的。不过，那淡淡的笑意里，却也透露出一丝丝奔波劳碌后的疲倦。

我细细地凝视着老人，她那布满皱纹的脸庞，如同一本被岁月雕刻的古籍，诉说着生命的沧桑。她的生活，虽然充满了艰辛与不易，但她却从未退却。在这样一个糟糕的风雨天，她依然坚定地挑着担子，踏上买卖之路，这需要多大的勇气。

或许，她的老伴昨晚就已经为她采摘好了蔬菜，一早穿着雨披，将她送到站牌，他一件一件地将箩筐扛上车，心中或许充满了歉意。然而，生活的重担终究还是要落在老人的肩上。

此时，老人的电话响起，她缓缓地口袋里取出一款老式手机。她只简单地说了句：“回来了，回来了！午饭还没吃呢。”我猜想，这或许是家里的老伴打来的电话。家里的厨房应该又蒸腾起一缕缕的饭香味了，老伴在恰好之时将

饭菜热了热。他可能在一次次从相隔甚远的公交车踩刹车的声音里，揣测老伴是否随着这辆班车的到来而到来。

终点站，老人下了车。她打着一把破旧的伞，肩担着小箩筐摇摇晃晃地在风中渐渐走远。看着她微驼的背影，我的心中涌起一股莫名的感动。老人就是这城市中一道另类的风景，虽然平凡，却充满了力量。

雨还在下着。明天，老人家是否仍像今天一样去城里卖菜，是否能如愿地将两箩筐的蔬菜售卖完，我无从得知。但我熟知，在农村的每一个角落，都有如他们老两口一样的农民，在流转的时节里俯身扎根于那得以维持生计的田地深处，将承载着希望和汗水的绿色果蔬，以及丰盛的喜悦，连接起农村和城市的纽带。

从晨曦微露到日暮时分，他们一季又一季地将土地翻了又翻，烈日炙烤着他们的脊背，同样他们也默默承受着风雨的来袭，从播种到收获，日复一日地耕耘着属于自己的家园。他们是田园的坚守者，是乡村这片广阔田野里勇敢的开拓者，更是这片土地上最坚实的基石。

打开一道光

□郑凌红

经八脉，让你清醒，让你警觉，让你坚强地抬起头来，抵挡岁月海浪的无情拍打。目光再远一些，我想待日后老之将至时，对一本书的眷恋依然会如初恋，它让我尽可能地想起不该忘记的事，让自己更像自己，更能对光阴有某种“知足知不足”的穿透力。

就像写文章不能逢年过节写一篇，不能儿女女嫁写一篇一样，阅读也在于日常，在于每一天的陪伴，如同恋人之间不能有太多的时空距离，而懂得便是最好的告白。你安然落座，你泡上一杯茶，把你自己的一颗心交给陌生的一个世界，你沉浸其中，你感受最熟悉的陌生人带给你的感动，让自己的心灵一次次打着激灵，对书中的表达牵肠挂肚，才下眉头，又上心头。我常常在夜深人静的时候，对一本书恋恋不舍。我读的书很杂，有传统的经典，比如《水浒传》《倚天屠龙记》看了一遍又一遍。也喜欢看美食的书，天南地北地看，仿佛在书里旅行，那些品尝过的美食便能和到达过的目的地重合，那更是另一种妙不可言。还有哲学的，女性主义的小

说，外国的经典杂文，凡此种种，构成了我复杂又好奇的阅读习惯。我知道，每一本都值得阅读，都有属于它的营养。你也该知道，这个世界是共时的，如果此刻的你不是打开一本书，便会进入另一种俗常，如同喝酒的人在喝酒，逛街的人在逛街，沉浸在回忆里的人沉浸在回忆里，你必须让自己拥有一个宁静的出口，这个出口的入场券在你的心里，可以随时去领取，只要尽力，只要有意。

你看着别人写出来的文字，常常觉得它们就是你肚子里的蛔虫，把你想说的不敢说的未曾说出口的都说了出来，你觉得很快乐，你觉得那是没有开口说话的近在眼前的知音。

悠悠万事，阅读为大。阅读是于胸中丘壑处漫步，也是在尘世中留住自己。我相信，那些文字里有寒意，有秋意，还有微微醉意，更有恍然入梦的春意。你在他人的故事中想起自己的人生故事，并试着满怀激情把自己的人生当作一个故事，写下来，流淌出去。那样的世界，是刹那，也是永恒。



窃以为，人生该有两个世界。一个在现实中，另一个在书里。很多时候，对现实的世界随着年龄的增长，并没有太多的奢求或执念，反而是面对一本书，当文字跃入眼帘，便对书里的世界欲求不满，欲罢不能，欲言又止。

一本书，就是一处心灵的桃花源。我们都在生活的琐碎中变得惶惶不安，不安的是一颗心，渴望拥有却又害怕失去，渴望宁静却又害怕孤独，渴望自我却又害怕成为别人眼中的另类。于是，不说成了某种意义的坚守。而坚守，来自于对精神世界的追求。我知道，在书里，永远有颜如玉，千钟粟，黄金屋，更有一往无前的精气神。

这些年，随着对阅读的深入，回首阅读的旅程，竟然发现不同时期的自己，在书中看到的是不同角度的世界。儿时捧一本书，多是兴趣所致，翻到哪里算哪里，如童年无忌，淳朴可爱，但不求甚解。及至中年，飞扬热烈渐行渐远，现实的无奈和感慨不在纸上，就在字里行间的阅读里，于是那些心中所知的旧道理，便像一个个老朋友扑面而来，敲打着你的奇